

中信证券总经理程博明被警方调查

遭调查的中信证券执委会委员累计占半数

证券时报记者 李东亮

中信证券正面临前所未有的危机,该公司8名执行委员会委员中累计有4名被公关机关要求协助调查。中信证券昨晚晚间证实,公司总经理、执委会委员程博明、运营管理部负责人于新利、信息技术中心副经理汪锦岭等人,因涉嫌内幕交易、泄露内幕信息被公安机关依法要求接受调查。这是继8月底该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徐刚、葛小波和刘威被警方要求协助调查之后,中信证券又一次高层剧震。据了解,执行委员会是中信证券最高经营管理机构,执委会成员为高级管理人员。

程博明其人

程博明被查消息传出后,不少证券业老人均感到惋惜。这位从安徽走出的龙头投行的掌门人,曾先后在央行研究生部和陕西财经学院获得硕士和博士学位,随后历经媒体、资信评估、资产管理等行业,并于2001年7月加入中信证券。

2001年之后,程博明14年的工作经历全部在中信证券。他于2005年10月出任中信证券常务副总经理,主持公司日常工作;2010年2月10日起,担任中信证券总经理。

在程博明服务中信证券的14年间,中信证券从中小券商,迅速成长为国内一流投行,被业内视为有望比肩国际一流投行的证券公司。8月底,中信证券董事长王东明和程博明联名发给员工的公开信中表示:“希望各位同事共同坚守和呵护我们的事业”。

一位不愿具名的证券业老人表示,无论是老一代的程博明,还是年轻一代的王亚伟,这些活跃在证券、基金行业的安徽人,无一不是年轻时经历过十年寒窗苦读,掌握了知识和技能,取得了一块敲门砖。随后在各自领域施展才华、艰苦努力,最后取得巨大的职业成就。如今,大家都只能为程博明感到惋惜。

今年7月中旬,程博明曾接受媒

程博明简历

1984年
毕业于安徽财贸学院财金系

1987年
获人行总行研究生部货币银行学专业硕士学位

1988年至1993年
任金融时报社理论部负责人,主持理论部工作

1993年3月
负责组建北京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并任总经理

2001年7月
任中信证券公司襄理兼研究咨询部总经理

2010年2月10日起
担任中信证券总经理

2015年9月15日
因涉嫌内幕交易、泄露内幕信息被公安机关依法要求接受调查



林根/整理 彭春霞/制图

体采访。彼时股市维稳已告一段落,作为冲在维稳前线的券商高管,程博明表示,从行业发展角度看,证券行业与股票市场高度相关,股票市场稳定发展是证券公司的切身利益所在,救市场就是救自己。

半数执委会委员被查

值得关注的是,截至目前,中信证券执行委员会的8名委员中,已有4人被公安机关调查。

8月25日,有媒体报道称,中信证券徐某等8人涉嫌违法从事证券交易活动已被公安机关要求协助调查。据证券时报记者了解,其中包括执行委员会委员葛小波。

8月30日,媒体报道称,中信证券执行委员会委员、董事总经理徐刚,执行委员会委员、金融市场管理委员会主任刘威,金融业务部负责人房庆利,另类投资业务部总监陈荣杰等4名高管因涉嫌内幕交易,被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4名涉案高管也交代了相关犯罪事实。

中信证券执行委员会是该公司最高经营管理机构,成立于2010年,执委会成员为高级管理人员,不再设立副总经理职务,原副总经理转为执行委员会委员,执行委员会委员由董事会聘任。

中信证券2014年年报显示,执行委员共有8人:董事长王东明、总经理程博明、负责国际业务的殷可、负责经纪及研究业务的徐刚、负责资金运营及另类投资及风险管理工作的葛小波、负责资本中介业务的刘威、负责投资银行业务的陈军以及负责国际投行业务的闫建霖。

期货业经营压力骤增 业界呼吁短期政策支持

证券时报记者 金凌

期货市场的严控措施正在发酵,市场交易量的快速萎缩让期货公司经营压力骤增。

鉴于严峻形势,不少业内人士呼吁在非常时期给予短期政策支持,诸如包括停收投资者保障基金、交易所进行手续费返还等。

收入仅为前期零头

有期货行业人士反映,前期市场大幅波动以及相关措施出台后,期货公司经营面临极大压力。对股指期货的限制性措施,使期货公司的交易量大幅萎缩,目前日均手续费收入仅为前期的零头;客户保证金大幅下滑,券商系期货公司一周内下滑10%以上;资产管理业务受到挑战,对冲型、期现套利型产品面临解散。

对于前景,许多期货业人士感到忧虑。“我们公司最近几天保证金规模基本每天要掉几个亿,形势非常严峻。”一家大型券商系期货公司负责人说。另一家大型期货公司上海营业部负责人也表示,短短一周内保证金下滑超过20%,成交量也下降了一半以上。

在本轮股市剧烈调整过程中,期货公司各项经纪业务稳定运行,未发生系统性风险;期货资产管理业务经受住了市场考验,未发生风险事件,表明较之其他非银资管更具竞争力和生命力。”一位期货公司人士表示。

该人士说,期货公司此前为应对行业创新发展,普遍在人员、技术、业务等方面做了大量投入,处于扩张形势,面对当前市场形势,需要做好过紧日子的思想准备。

日前沪深300指数期货日成

交易已不足2万手,仅为高峰时期的1.2%,面临流动性枯竭,机构基本无法参与交易。“一旦市场长时间发展停滞将可能引发更为悲观的预期,相关干预可能会造成市场资金寻求海外股指品种交易,进而引起行业保证金缺乏,进而影响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有业内人士担忧。

寻求政策支持

针对当前行业危机,多家期货公司提出了短期建议措施:

1、建议停收投资者保障基金。《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管理暂行办法》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中国证监会、财政部批准,期货交易所、期货公司可以暂停缴纳保障基金:(一)保障基金总额达到8亿元人民币;(二)期货交易所、期货公司遭受重大突发市场风险或者不可抗力。上半年投资者保障基金总额已达到10亿元,已经具备停收的条件。

2、基于未来几个月的交易萎缩,手续费收入大幅减少,建议交易所对期货公司进行手续费返还,支持期货公司渡过难关。

3、建议在特殊时期执行的特殊监管政策,待市场平稳后尽快恢复常态监管。

另有专家建议,市场各方应树立大局意识、责任意识和使命意识,加强对期货市场、股指期货的正确宣传,促进市场对金融期货的正确认识;建议监管部门、交易所保持改革创新的定力和节奏,在适当时期退出行政干预措施,逐步放宽对股指期货的限制,丰富金融对冲工具,加强多层次市场建设,发展期货行业多元化经营业务、推进期货品种国际化建设。

携手内地地方银行 成台资银行扩张优选模式

证券时报记者 马传茂

在中国内地和台湾地区银行业联系愈加紧密背景下,银监会主席尚福林日前提出支持两岸银行研究相互持股,鼓励台湾的银行在内地扩张业务。

业内人士认为,台资银行可通过与内地地方银行合作实现扩张,主要合作机会则在于借助地方银行的网点优势、政企关系优势共同服务台资企业。

据了解,由于登陆内地后同时面临内地和外资银行的竞争,台湾银行机构金融创新相对处于劣势,且资金实力不足。台资企业也在台资银行未能及时登陆的情况下转向中资、外资银行进行融资,台资银行将面临多重挑战。

一位南方某省金融办人士表示,台资银行由于营业网点少、人民币资金缺乏,应主动与当地金融机构开展全方位合作,考虑到地方政府对国有大行、股份行并无行政管辖权,即无法与当地产业发展规划很好地融合,

地方银行是台资银行更合适的合作对象。

对于台资银行来说,出于成本及经营战略的考虑不会设立过多的营业网点,而地方银行在当地往往扎根较深,网点密布;且就内地地方银行而言,往往拥有地方政府支持的明显优势,其中包括不良剥离等直接资金支持、企事业单位存款等业务支持,这都是台资银行无法享受的待遇。

台资银行与内地经济发达地区的地方银行在资产规模、客户结构方面非常相似,除了存在战略投资、相互持股等股权合作空间外,台资银行在消费金融、个人理财、财富管理等领域都有充足经验,台资银行在中小企业贷款与风险控制,以及对科技、新兴服务业的关注,都值得内地银行业学习。”上述金融办人士称。

深圳一位外资行人士则建议,台资银行登陆内地金融市场还可以分两步走,先与外资行进行战略合作,再共同进入内地金融市场。”

监管部门首次回应券商与信托公司掐架

监管部门表示,个别信托要求券商承担违约责任缺乏法律依据

证券时报记者 李东亮

近日,证监会证券基金机构监管部主办的机构监管动态特刊,刊出了规范场外配资活动专刊,回答了证券业关于违法证券业务清理整顿政策的6项疑问。在回应伞形信托认为自己已是合法备案的并不同意清理时,监管部门明确表示,多项法律均禁止投资顾问拥有下单权,个别信托要求券商承担违约责任缺乏法律依据。

要求券商担责于法无据

证券业提出的上述疑问包括:伞形信托下的实名子账户是否需要清理;伞形信托改为单一结构化信托后是否不需要清理;伞形信托认为自己已是合法备案的,不同意清理,有个别信托公司给证券公司发函,声称如果清理将通过法律程序解决,如何处理;单一结构化信托产品将下单权交给外部投资顾问的现象比较普遍,是否需要清理此类产品。

对此,监管部门表示,无论信托公司、一般机构、自然人开展证券投资均应遵守证券账户实名制规定。清理整顿工作应当严格按照《关于清理整顿违法从事证券业务活动的意见》进行,借助信息系统为客户开立虚拟证券账户,借用他人证券账户、出借本人证券账户等,代理客户证券买卖,违反《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关于证券账户实名制,未经许可从事证券业务的,应当予以清理整顿。

监管部门还称,根据《证券法》、《证券、期货投资咨询管理暂行办法》关于证券投资咨询的监管规定和银监

会《信托公司证券投资信托业务操作指引》的规定,均禁止投资顾问代为实施投资决策。对信托产品聘请投资顾问的规定,均禁止投资顾问拥有下单权。根据《合同法》规定,以合法形式掩盖非法目的的合同无效,个别客户依据《合同法》要求证券公司承担违约责任,缺乏法律依据。

有鉴于此,监管部门明确提出,违法出借证券账户的机构和个人应当主动、及时清理整顿;证券公司应严格落实证券账户实名制要求,不得通过外部接入信息系统(含网上证券交易接口)为任何机构或个人开展违法证券业务活动提供便利。《关于清理整顿违法从事证券业务活动的意见》明确提出,对违法从事证券活动的行为,证监会将依法查处;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公安机关。

规范而非简单销户

此外,证券业对于处理场外配资过程中出现的特殊情况也存在一些疑问,包括:涉嫌违规账户内的股票停牌,一时难以清理,如何处理,是否需要托托管;同一家信托公司的伞形、单一结构化、常规信托产品共用一条外部接入,如果清理伞形,影响其他合法权益客户如何处理。云南信托表示,该公司发行证券类信托产品严格遵循证券账户实名制的要求,不存在第三方系统接入、使用违规分仓交易系统、违规设立分账户、子账户和虚拟账户的问题,完全符合法律和监管部门规定的合法经营行为。云南信托内部人士表示,由于各券商口头通知清理标准和范围不一致,云南信托需要进一步明确执行标准。我们尊重监管要求,公司在积极与券商、客户沟通的同时,也在进一步自查处理,担心很多产品可能被“误伤”。

实际上,针对券商单方面关闭交易

涉及停牌股票的,可通过技术风控措施限制其新增资金或买入其他股票,并在停牌股票复牌后十个交易日内予以清

加入对抗券商阵营 云南信托发函力证清白

证券时报记者 杨卓卿

由于近期陆续接到券商限时清理存续信托产品的通知,云南信托日前也加入向合作券商发函“大军”,用长达2000字的篇幅力证“清白”。

此前,中融信托率先致函华泰证券,随后北方信托、外贸信托陆续登场,分别指向华泰证券和国泰君安。

云南信托表示,该公司发行证券类信托产品严格遵循证券账户实名制的要求,不存在第三方系统接入、使用违规分仓交易系统、违规设立分账户、子账户和虚拟账户的问题,完全符合法律和监管部门规定的合法经营行为。

云南信托内部人士表示,由于各券商口头通知清理标准和范围不一致,云南信托需要进一步明确执行标准。我们尊重监管要求,公司在积极与券商、客户沟通的同时,也在进一步自查处理,担心很多产品可能被“误伤”。

实际上,针对券商单方面关闭交易

理;如涉及混用同一外部接入系统或线路的,可通过技术风控措施予以标识和控制,限制应予清理的信托(资管)产品。

证券投资信托业务在业内颇有影响力的外贸信托措辞最为强硬。

外贸信托表示,由于公司层面有多个信托计划正在使用由国泰君安提供的外接系统的数据服务,而且信托规模较大,涉及的投资者数量众多,如果国泰君安单方面停止相关服务可能引发投资者与外贸信托间的纠纷,甚至引发群体性事件。

值得一提的是,外贸信托在沟通函中表示,如果国泰君安单方面终止服务,外贸信托和相关信托计划投资人和当事方的损失应由国泰君安承担。

不过,正处于风口浪尖的信托公司与券商均不愿对这场远未结束的拉锯战做公开表态或回应。

有知情人向证券时报记者转达一家信托对券商单方面关闭交易端口的看法:外贸信托公司证券系统高标准配置创行业先河,监管部门6月接技术规范文件规范的是外接系统认证(细则未出台),而不是拒绝外接,目前监管规范的伞形信托在我司占比微乎其微,而体现我司服务价值的管理型产品占大多数。个别券商为争宠和一己之私妄下限制既违背约定也为市场所不耻。”

中国信达成南洋商业银行 唯一合资格受让方

证券时报记者 梅苑

中银香港昨日公告称,中国信达成香港南洋商业银行唯一合资格的受让方,下一步双方将就交易协议订立买卖条款。

据了解,今年7月中旬中银香港通过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正式“叫卖”旗下的南洋商业银行,挂牌价格高达680亿港元,且价款需一次性支付。

根据南洋商业银行财务报告,截至2014年年末,南洋商业银行资产总额为3039.04亿港元,同比增长8.39%。2014年,该行实现营业收入66.39亿港元,净利润27.51亿港元。目前,中国信达已经拥有证券、基金、信托、租赁和保险5张金融牌照,随着收购南洋商业银行,将补齐该公司银行牌照。这也意味着,四大国有资产管理公司将悉数获得银行牌照。